

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12N4993390372025204

采购编号：YLZC2025-C3-10135-004

采 购 人（甲方）：玉林市中心血站

供 应 商（乙方）：南宁市海翔医疗设备维修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玉林市中心血站医疗设备年度保修服务、YLZC2025-C3-990029-YZLZ

签 订 地 点：玉林市中心血站 签订时间：2025 年 4 月 22 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响应文件规定条款和成交供应商的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采购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及合同金额

第二条 服务质量

序号	服务名称	数量	单位	成交金额（元）	具体要求
1	迈瑞全自动生化分析仪设备保修服务	1	年	¥49000.00	详见《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及服务内容必须与响应文件承诺相一致，有国家强制性标准的，还必须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的规定，没有国家强制性标准但有其他强制性标准的，必须符合其他强制性标准的规定。

第三条 合同期限、地点和方式

1. 合同期限：自签订合同之日起1年（12个月）

2. 履行地点：玉林市中心血站

第四条 合同价款及支付

1. 本合同以人民币计价付款。

2. 合同价款：人民币：肆万玖仟元整（¥49000.00元）。

3. 合同价款是履行合同的最终价格，即满足全部采购需求所应提供的服务的价格；包括但不限于竞标服务的成本、运输（含保险）（如有）、技术服务、培训、税费、安装调试等所有费用。

4. 付款期限及方式：分4期支付。即：(1)合同生效且具备实施条件后，收到乙方开具合格发票10个工作日内支付30%的合同价款作为预付款；(2)从合同签订的第4个月开始，每3个月付款1次（付款比例依次为合同价款的30%、30%、10%），每次验收合格后收到乙方开具有效发票之日起35天内办理付款手续。

5.甲方付款前,乙方应向甲方开具等额有效的增值税发票,甲方未收到发票的,有权不予支付相应款项直至乙方提供合格发票,并不承担延迟付款责任。发票认证通过是付款的必要前提之一。

6.支付方式:银行转账方式。

第五条 验收、交付标准和方法

1. 验收标准和方法

(1) 验收标准:在服务验收时由甲方对照合同、竞争性磋商文件及响应文件的服务内容及技术质量要求全面核对检验,对所有要求出具的证明文件的原件进行核查,如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或响应文件的服务内容及技术质量要求以及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或提供虚假承诺的,按相关规定做违约处理,乙方承担所有责任和费用,采购人保留进一步追究责任的权利

(2) 验收程序及方法:

1) 乙方完成服务后,书面向甲方提交验收申请。

2) 甲方收到乙方验收申请之日起7个工作日进行验收;甲方委托第三方机构组织项目验收的,其验收时间以该项目验收方案确定的验收时间为准。

3) 本项目验收由甲、乙双方按照采购合同约定对每一项技术和商务要求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

4) 验收结束后,甲、乙双方共同出具采购验收书,验收书应当标明服务内容情况,并提出验收意见,由甲乙双方共同签署。

5) 验收过程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6) 验收书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

7) 验收结论不合格的,乙方应自收到验收书后7日内及时予以解决。经乙方对验收结论不合格的服务内容进行整改后,仍然达不到要求的,经双方协商处理。

2. 交付标准和方法

(1) 除售后服务验收外,验收结论合格的,乙方应自收到验收书后7日内向甲方交付使用。

(2) 服务内容的所有权和风险自交付时起由乙方转移至甲方,服务成果交付给甲方之前所有风险均由乙方承担。

第六条 违约责任

1. 合同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或者违反合同项下所作保证的,应向对方承担继续履行等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2. 乙方未能按时交付服务的,应向甲方支付迟延交付违约金;逾期达两周以上的,甲方还有权解除合同。迟延交付违约金的计算方法如下:

(1) 从迟交的第一周到第四周,每周迟延交付违约金为合同价款(报酬)的0.5%;

(2) 从迟交的第五周到第八周,每周迟延交付违约金为合同价款(报酬)的1%;

(3) 从迟交第九周起,每周迟延交付违约金为合同价款(报酬)的1.5%。在计算迟延交付违

约金时，迟交不足一周的按一周计算。迟延交付违约金的总额不得超过合同价款（报酬）的10%。
迟延交付违约金的支付不能免除乙方继续交付相关合同内容的义务，但如迟延交付必然导致合同验收等工作推迟的，相关工作应相应顺延。

3. 甲方未能按合同约定支付合同价款的，应向乙方支付延迟付款违约金。迟延付款违约金的计算方法如下：

（1）从迟付的第一周到第四周，每周迟延付款违约金为迟延付款金额的0.5%；

（2）从迟付的第五周到第八周，每周迟延付款违约金为迟延付款金额的1%；

（3）从迟付第九周起，每周迟延付款违约金为迟延付款金额的1.5%。在计算迟延付款违约金时，迟付不足一周的按一周计算。迟延付款违约金的总额不得超过合同价格的10%。

4. 乙方未按本合同和响应文件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乙方应按本合同价款（报酬）的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5. 因某一方原因导致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的，该方应当对另一方受到的损失予以赔偿或者补偿。

6. 其他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处理。

第七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一百二十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八条 合同争议解决

1. 因服务成果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机构对成果质量进行鉴定。服务成果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服务成果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者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按下列（2）方式解决：

（1）向服务所在地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九条 合同的变更、中止或者终止

1. 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2. 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第十条 合同文件构成

1. 政府采购合同

2. 成交通知书；
3. 响应文件；
4. 采购文件及更正公告（澄清或补充通知）；
5.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6. 双方约定的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合同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者不一致之处，以上述文件的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

第十一条 知识产权和保密要求

1. 甲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提供给乙方的全部图纸、文件和其他含有数据和信息的资料，其知识产权属于甲方。

2. 除采购文件采购需求另有约定外，甲方不因签署和履行合同而享有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提供给甲方的图纸、文件、配套软件、电子辅助程序和其他含有数据和信息的资料的知识产权。

3.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服务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或者其他权利。如涉及知识产权，则乙方保证甲方在使用过程中免于受到第三方提出的有关知识产权侵权的主张、索赔或诉讼的伤害。

4. 如果甲方收到任何第三方有关知识产权的主张、索赔或诉讼，乙方在收到甲方通知后，应以甲方名义并在甲方的协助下，自负费用处理与第三方的索赔或诉讼，并赔偿甲方因此发生的费用和遭受的损失。如果乙方拒绝处理前述索赔或诉讼或在收到甲方通知后 28 日内未作表示，甲方可以自己的名义进行这些索赔或诉讼，因此发生的费用和遭受的损失均应由乙方承担。

5.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者任何合同条款、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者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其他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6. 乙方保证将要交付的服务成果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质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第十二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委托代理人签字的需后附授权委托书，格式自拟）。

2. 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者补充的，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财政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 合同生效后，甲乙双方不得因姓名、名称的变更或者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承办人的变动而不履行合同义务。

4.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5. 本合同一式伍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政府采购监管部门、采购代理机构、乙方各壹份，甲方贰份。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

李才

签定日期：2015 年 4 月 22 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

覃正杨

签定日期：2015 年 4 月 22 日

开户名称：南宁市海翔医疗设备维修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805056897000002

开 户 行：广西北部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市白沙支行

采购需求

4 分标 采购预算（元）：50000.00

序号	标的的名称	数量及单位	所属行业	技术要求
1	迈瑞全自动生化分析仪设备保修服务	1 年	其他未列明行业	一、保修设备：1 台全自动生化分析仪 BS-490（SN：XX-39000075）。 二、保修服务内容 1、负责整机维修、维护、校准、易损耗配件保养更换等服务项目。 2、每年上门维护保养不少于 2 次，每年校准不少于 1 次，并出具校准报告。 3、定期对设备进行检查，辅助用户进行定标，提供定标液和质控液（Mindray 公司生产），保证检测结果准确。 4、保修期内设备损坏配件更换原厂零配件，所有维修相关费用（含零部件、人员工资、交通住宿等）均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5、保修人员每次工作完成后需形成记录并留存一份给采购人。
一、商务要求				
服务时间和地点		1. 服务时间：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1 年（12 个月）。 2. 服务地点：玉林市中心血站。		
合同签订时间		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日内		
付款条件（进度和方式）		分 4 期支付。即：(1)合同生效且具备实施条件后，收到成交供应商开具合格发票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 30% 的合同价款作为预付款；(2)从合同签订的第 4 个月开始，每 3 个月付款 1 次（付款比例依次为合同价款的 30%、30%、10%），每次验收合格后收到成交供应商开具有效发票之日起 35 天内办理付款手续。采购人付款前，成交供应商应向采购人开		

	具等额有效的增值税发票，采购人未收到发票的，有权不予支付相应款项直至成交供应商提供合格发票，并不承担延迟付款责任。发票认证通过是付款的必要前提之一。资金支付方式为银行转账方式。
售后服务要求	1、保修期内经采购人确认无任何质量问题时止。 2、24 小时服务热线提供技术咨询和指导。 3、成交供应商接到采购人服务申请必须在 30 分钟内响应，如故障不能远程解决时，必须 48 小时内到达现场； 4、远程拨入和远程登录支持，在取得采购人授权许可的条件下，通过远程登录拨入用户系统，进行诊断和修复。 5、每年至少提供 1 次操作培训的机会。
二、与实现项目目标相关的其他要求	
(一) 供应商的履约能力要求	
管理体系、企业信誉要求	见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评分办法及评分标准”。
能力或业绩要求	见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评分办法及评分标准”。
(二) 验收标准	
1、成交供应商负责在双方约定的时间内，按照采购人的要求完成维修、维护、校准。成交供应商应严格遵守安全法律法规，采取安全保障措施，保证人员安全。因成交供应商原因造成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均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2、验收标准：符合相关验收标准，如验收过程中，采购人发现存在不符相关标准的，成交供应商须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并接受相应的处理。 3、验收：采购人应在维修后 7 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 4、采购人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供应商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5、验收合格的项目，采购人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及时向成交供应商支付采购资金。验收不合格的项目，采购人将依法及时处理。	
(三) 其他要求	
供应商应根据项目情况编制符合项目需求的拟投入人员管理方案、维保项目实施方案和售后服务方案等。	

7、竞标声明

致：（玉林市中心血站）：

（南宁市海翔医疗设备维修有限公司）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供应商，经营地址南宁市白沙大道35号南国花园商城F3栋F3-10号房三层。

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玉林市中心血站医疗设备年度保修服务）项目的竞标，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成交供应商及其竞标产品和服务，我方就本次竞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 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响应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2. 我方不是为本次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3. 在此，我方宣布同意如下：

- （1）将按磋商文件的约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 （2）已详细审查全部磋商文件，包括澄清或者更正公告（如有）；
- （3）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磋商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者资料；
- （4）响应磋商文件规定的竞标有效期。

4. 我方承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5.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在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完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6.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条要求对政府采购合同进行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我方就对本次响应

文件进行注明如下：（两项内容中必须选择一项）

☒我方本次响应文件内容中未涉及商业秘密；

☐我方本次响应文件涉及商业秘密的内容有：_____；

7. 与本磋商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南宁市白沙大道35号南国花园商
城F3栋F3-10号房三层 邮政编号： 530000

电话/传真： 18778988928 电子邮箱： 1746800826@qq.com

开户银行： 广西北部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市白沙支行
账 号： 805056897000002

8.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者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特此承诺。

注：如为联合体竞标，盖章处须加盖联合体牵头人电子签章并由联合体牵头人法定代表人分别签字或者盖章或者电子签名，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_____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_____



竞标报价表

项目名称：玉林市中心血站医疗设备年度保修服务

项目编号：YLZC2025-C3-990029-YZLZ

分 标：4 分标

供应商名称：南宁市海翔医疗设备维修有限公司

单位：元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	单位	单价	总价	备注
1	迈瑞全自动生化分析仪设备保修服务	1	年	49500.00	49500.00	保修设备：1 台 全自动生化分析仪 BS-490 (SN: XX-39000075)。
合计金额大写：人民币 <u>肆万玖仟伍佰元整</u> (¥49500.00 元)						

注：

1. 供应商的报价表必须加盖供应商电子签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2. 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供应商公章或者加盖电子签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委托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3. 如为联合体竞标，“供应商名称”处必须列明联合体各方名称，标注联合体牵头人名称，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4. 如为联合体竞标，盖章处须加盖联合体牵头人电子签章，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5. 如有多分标，分别列明各分标的报价表，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2025 年 8 月 25 日

4、商务要求偏离表

(注：按采购需求具体条款修改)

所竞标标： 4 分标

项目	磋商文件商务要求	供应商的响应	偏离说明
服务时间和地点	1. 服务时间：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1 年（12 个月）。 2. 服务地点：玉林市中心血站。	1. 服务时间：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1 年（12 个月）。 2. 服务地点：玉林市中心血站。	无偏离
合同签订时间	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日内	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日内完成合同签订。	无偏离
付款条件（进度和方式）	分 4 期支付。即：(1)合同生效且具备实施条件后，收到成交供应商开具合格发票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 30% 的合同价款作为预付款； (2)从合同签订的第 4 个月开始，每 3 个月付款 1 次（付款比例依次为合同价款的 30%、30%、10%），每次验收合格后收到成交供应商开具有效发票之日起 35 天内办理付款手续。采购人付款前，成交供应商应向采购人开具等额有效的增值税发票，采购人未收到发票的，有权不予支付相应款项直至成交供应商提供合格发票，并不承担延迟付款责任。发票认证通过是付款的必要前提之一。资金支付方式为银行转账方式。	分 4 期支付。即：(1)合同生效且具备实施条件后，收到成交供应商开具合格发票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 30% 的合同价款作为预付款； (2)从合同签订的第 4 个月开始，每 3 个月付款 1 次（付款比例依次为合同价款的 30%、30%、10%），每次验收合格后收到成交供应商开具有效发票之日起 35 天内办理付款手续。采购人付款前，成交供应商应向采购人开具等额有效的增值税发票，采购人未收到发票的，有权不予支付相应款项直至成交供应商提供合格发票，并不承担延迟付款责任。发票认证通过是付款的必要前提之一。资金支付方式为银行转账方式。	无偏离

售后服务要求	1、保修期内经采购人确认无任何质量问题时止。 2、24 小时服务热线提供技术咨询和指导。 3、成交供应商接到采购人服务申请必须在 30 分钟内响应，如故障不能远程解决时，必须 48 小时内到达现场； 4、远程拨入和远程登录支持，在取得采购人授权许可的条件下，通过远程登录拨入用户系统，进行诊断和修复。 5、每年至少提供 1 次操作培训的机会。	1、保修期内经采购人确认无任何质量问题时止。 2、我公司有 24 小时服务热线（电话：15994456411）并提供技术咨询和指导。 3、我公司接到采购人服务申请后 30 分钟内响应，如故障不能远程解决的，安排有专业技术人员在 48 小时内到达现场； 4、远程拨入和远程登录支持，在取得采购人授权许可的条件下，通过远程登录拨入用户系统，进行诊断和修复。 5、我公司每年至少提供 1 次操作培训的机会。	无偏离
--------	---	--	-----

注：

1. 说明：应对照磋商文件“第三章 采购需求”中的商务要求逐条作出明确响应，并作出偏离说明。
2. 供应商应根据自身的承诺，对照磋商文件要求在“偏离说明”中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者“无偏离”。既不属于“正偏离”也不属于“负偏离”即为“无偏离”。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2025 年 3 月 25 日

5、技术方案

南宁市海翔医疗设备维修有限公司衷心感谢您选择我们的服务。作为深圳迈瑞生物医疗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广西全区售后服务代理商，我们凭借卓越的专业能力与优质的服务，荣获厂家“优秀服务代理商”称号。我们深知售后服务对于客户的重要性，因此，我们郑重承诺，将竭尽全力为您提供高效、专业、贴心的售后支持。

一、拟投入人员管理方案

1、人员配置：

- 售后经理 1 名，负责整体售后团队的管理，协调内外部资源，确保服务高效运行。
- 技术主管 1 名，负责技术指导，解决复杂技术问题，培训技术人员。
- 维保工程师：若干名（根据设备数量和分布情况配置），负责日常维保、故障维修和客户现场支持。
- 客服专员：1 名，负责接听报修电话，记录问题，协调维修进度，反馈客户意见。
- 备件管理员：1 名，负责备件的采购、库存管理和发放。

二、维保项目实施方案：

1、维修、维护保养、校准：

- （1）定期保养，包括设备清洁、润滑、检查零部件磨损情况、校准设备参数等，提供易损耗配件保养更换。每年上门维护保养不少于 2 次，每年校准不少于 1 次，并出具校准报告。
- （2）定期对设备进行检查，辅助用户进行定标，提供定标液和质控液（Mindray 公司生产），保证检测结果准确。
- （3）预防性维护，对设备进行定期检查，提前发现潜在故障，更换易损件，确保设备稳定运行。
- （3）报修受理：客服专员 24 小时在线，接到报修后立即记录问题并通知维保工程师。
- （4）故障响应：维保工程师在 30 分钟内响应，判断故障类型，准备所需工具和备件。
- （5）现场维修：如故障不能远程解决时，承诺 48 小时内到达现场，快速定位故障，进行维修。维修过程中确保操作规范，保障设备安全。
- （6）维修验收：维修完成后，由客户确认设备运行正常，填写维修记录单，存档备案。
- （7）回访跟进：客服专员在维修后 3 天内回访客户，了解设备使用情况，收集客户反馈。
- （8）保修人员每次工作完成后形成记录并留存一份给客户存档。

三、售后服务案：

1、提供 24 小时的服务热线（售后电话：15994456411），无论何时只要您有需求，拨打电话即可获得即时的技术咨询和专业指导。我们的客服人员将耐心倾听您的问题，迅速响应并提供解决方案，确保您的疑问能够得到及时解答。

2、保修期内设备损坏配件的，免费更换原厂零配件，免除一切维修费等相关费用，让您无需为设备故障而担忧，安心使用设备。

3、支持远程拨入和远程登录支持：在取得客户授权许可的条件下，可通过远程登录拨入用户系统，进行诊断和修复。

4、设专属配件库存：我们在广西区内设立了维修站及备件仓库，建立了完善的专属配件库存体系，储备了充足的原厂配件，能够快速满足您的维修需求。我们的配件均经过严格的质量检测，确保与设备完美匹配，保障维修服务的及时性和高效性，最大限度减少设备停机时间。

5、我们深知专业操作人员对设备性能发挥的重要性，因此，每年至少为您提供 1 次免费的操作培训机会。培训将由经验丰富的工程师授课，内容涵盖设备的操作流程、日常维护保养技巧、常见故障排除方法等，帮助您的操作人员快速提升技能水平，确保设备能够高效、稳定运行。

6、服务过程规范我们严格规范服务流程，派出的维修人员均为经过厂家专业培训的工程师。他们具备扎实的专业知识和丰富的实战经验，能够准确判断故障原因，高效完成维修任务。在维修过程中，我们将严格遵守操作规范，确保维修质量。

7、验收方案：严格按照客户的验收标准提供服务，在中标后，我方将在双方约定的时间内，按照采购人的具体要求，认真完成维修、维护、校准工作。我方将严格遵守国家及地方的安全法律法规，采取切实有效的安全保障措施，确保维修、维护、校准过程中的人员安全

我们深知，优质的售后服务是赢得客户信任的关键。我们将以高度的责任感和敬业精神，兑现每一项承诺，为您打造全方位、高品质的售后服务体验。再次感谢您选择南宁市海翔医疗设备维修有限公司，我们期待与您携手共创美好未来！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电子签名）：覃正杨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

日期：2025 年 8 月 25 日

6、技术要求偏离表

采购项目编号：YLZC2025-C3-990029-YZLZ

采购项目名称：玉林市中心血站医疗设备年度保修服务

分标号：4 分标

序号	名称	磋商文件技术要求	竞标响应	偏离说明
1	迈瑞全自动生化分析仪设备保修服务	一、保修设备：1 台全自动生化分析仪 BS-490 (SN: XX-39000075)。	一、保修设备：1 台全自动生化分析仪 BS-490 (SN: XX-39000075)。	无偏离
		二、保修服务内容	二、保修服务内容	无偏离
		1、负责整机维修、维护、校准、易损耗配件保养更换等服务项目。	1、负责整机维修、维护、校准、易损耗配件保养更换等服务项目。	无偏离
		2、每年上门维护保养不少于 2 次，每年校准不少于 1 次，并出具校准报告。	2、每年上门维护保养不少于 2 次，每年校准不少于 1 次，并出具校准报告。	无偏离
		3、定期对设备进行检查，辅助用户进行定标，提供定标液和质控液 (Mindray 公司生产)，保证检测结果准确。	3、定期对设备进行检查，辅助用户进行定标，提供定标液和质控液 (Mindray 公司生产)，保证检测结果准确。	无偏离
		4、保修期内设备损坏配件更换原厂零配件，所有维修相关费用 (含零部件、人员工资、交通住宿等) 均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4、保修期内设备损坏配件更换原厂零配件，所有维修相关费用 (含零部件、人员工资、交通住宿等) 均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无偏离
		5、保修人员每次工作完成后需形成记录并留存一份给采购人。	5、保修人员每次工作完成后需形成记录并留存一份给采购人。	无偏离

注：

1. 说明：应对照磋商文件“第三章 采购需求”中的技术要求逐条作出明确响应，并作出偏离说明。

2. 供应商应根据自身的承诺，对照磋商文件要求，在“偏离说明”中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者“无偏离”。既不属于“正偏离”也不属于“负偏离”即为“无偏离”。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者电子签名)：覃正杨

供应商名称 (电子签章)

日期：2025 年 3 月 25 日

磋商响应函

南宁市海创医疗设备维修有限公司：

玉林市中心医院医疗设备年度维保服务【分标4】的评审小组对你方的采购响应文件进行了认真的审查，现需要你方对下列问题以书面形式予以响应：

1. 经采购人代表确认，磋商文件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没有改变。请问贵公司对响应文件有什么内容需要补充吗？如有，请贵公司以回函的形式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加盖电子签章。若无，请贵公司以回函的形式回复“无修改和无补充”的意见或其他能明确表达此意见的回复，并加盖电子签章（格式自拟）。

请将上述问题的响应于 2025年04月02日11时28分 前在线递交。

无修改和无补充



投标报价明细表



投标人名称: 南宁市海镇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项目编号: YLZC2015C1-080029-YZLZ-15014

品牌名称:	报价(总价,元)	服务时间	备注
南宁市海镇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49000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年(12个月)	无



云之龙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玉林市中心血站医疗设备年度保修服务

项目编号: YLZC2025-C3-990029-YZLZ成交通知书(标项四)

南宁市海翔医疗设备维修有限公司:

云之龙咨询集团有限公司受玉林市中心血站的委托,就玉林市中心血站医疗设备年度保修服务项目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进行采购,按规定程序进行评标,经磋商小组评审,采购人确认,贵公司为本项目的成交供应商。

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请贵公司接此通知书后二十五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和响应文件的承诺履行合同,逾期依法承担相关责任。

项目内容	备注
迈瑞全自动生化分析仪设备保修服务1项。	
1.成交金额(元):人民币肆万玖仟元整(¥19000.00)。	
2.服务时间:自签订合同之日起1年(12个月)	
3.服务地点:玉林市中心血站。	

二、签订合同详细地点:玉林市中心血站

请贵公司在收到本通知后及时与采购人联系,办理签订合同的相关事宜。

采购人:玉林市中心血站

联系人:谢德玉 电话:0775-2805661

成交供应商:南宁市海翔医疗设备维修有限公司

联系人:谭乃军 电话:18778988928

特此通知。



